**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**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年产20万吨工业精制甘油联产2×5万吨环氧氯丙烷项目 |
| **一、建设项目概况** |
| **1、项目情况** 拟建项目主要是将原料粗甘油经减压蒸馏、多级冷凝和脱色工艺生产精制甘油，部分精制甘油用于生产环氧氯丙烷及副产品氯化钙。拟建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20万吨工业精制甘油联产2×5万吨环氧氯丙烯的生产能力。拟建项目原料主要为粗甘油、活性炭、氯化氢、氢氧化钙等。拟建项目占地48000m2，主要建设甘油生产车间、环氧氯丙烷主装置、石灰乳配置区、氯化钙蒸发结晶片车间等及公辅设施等。**2、建设项目主要环保措施**（1）废气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氯化氢、有机酸、二氯丙烷、氯化钙粉尘及环氧氯丙烷，其中氯化钙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净化后高空排放；氯化氢、有机酸、二氯丙烷、环氧氯丙烷废气分别根据产污节点设置净化装置，主要采用SCR焚烧炉+水洗碱洗塔净化后高空排放。废气经上述措施治理后对外界的环境影响较小。（2）废水拟建项目主要产生环氧化废液、环氧氯丙烷精馏废液、碱洗废液等危险废物送至焚烧炉处理；循环冷却水排污水回用于环氧丙烷装置、容器冲洗废水回用于环氧丙烷装置；机泵冷却废水、化验废水排入厂区废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凌霞污水厂集中处理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入凌霞污水厂集中处理。（3）噪声拟建项目从源头、传播、易感人群等环节进行了噪声的防治，采取这些措施后，设备噪声得到有效的控制，对周围环境噪声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，厂界噪声能够满足3类区标准要求。因此，拟建项目的噪声防治措施是有效可行的。（4）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为废活性炭、废包装袋、焚烧飞灰、SCR废催化剂、化验废液和生活垃圾。危险废物设置临时储存间，定期委托给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理。一般废物集中收集综合利用；生活垃圾在厂内垃圾箱集中收集后，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（5）环境风险项目氯化氢、二氯丙醇、环氧氯丙烷、液氨等均属于危险化学品。原料粗甘油、产品精甘油、环氧氯丙烷采用储罐储存；二氯丙醇中间罐贮存；气态氯化氢缓冲罐贮存；在运输装卸过程易发生火灾爆炸或中毒危险。甘油精制装置、环氧氯丙烷生产装置、焚烧装置等存在火灾爆炸和毒害危险性。本工程采取相应的工程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，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后，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。**3、主要环评结论**综合以上评价结论可知，拟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；厂址符合规划要求，布局基本合理；满足清洁生产要求；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可行可靠，可有效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，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程度内。因此，在严格执行“三同时”制度，严格落实本“环评报告书”与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基础上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，拟建项目是可行的。 |
| **二、公众意见** |
|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（注：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规定，**涉及征地、拆迁、财产、就业**等与本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） | （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等内容，本页不够可另附页） |
| **三、公众信息** |
| 姓名：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有效联系方式（邮箱或电话号码） |  |
| 经常居住地址 |  |
|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（填同意或不同意） | **（若不填默认为不公开）** |